

四川省应急委员会办公室
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四川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

川应急委办〔2021〕3号

四川省应急委员会办公室
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四川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等
相关政策法规知识学习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应急委员会、安全生产委员会、减灾委员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
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决策部署，有效提升换届年市、县、乡

三级领导干部政策法规理论水平，按照省政府第八次全体会议精神和省政府主要领导要求，现就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等相关政策法规知识学习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依法治国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保障，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市、县、乡三级领导干部要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等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学习掌握相关政策法规知识，切实提高防范化解风险的责任意识和能力水平，把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落到实处。

二、精心组织实施，扎实有序推进

各市（州）、县（市、区）要高度重视，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学习计划，周密安排部署，精心组织实施，并将相关工作纳入“八五”普法重要内容。要灵活采取会前学法、中心组学习、专题学习、专家授课、业务培训等多种方式加强相关政策法规知识学习。要突出重点，充分利用党校（行政学院）、普通高校、职业院校等平台，及时对市、县、乡三级领导干部开展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专题培训。

三、加强督促指导，确保取得实效

省应急委员会办公室、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将定期梳理、分批形成《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等相关政策法规知识汇编》供市、县、乡三级领导干部学习。各市（州）应急委、安委会、减灾委要加强指导，营造学习相关政策法规知识的浓厚氛围，进一步提升运用相关政策法规知识推动工作的能力。

附件：《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等相关政策法规知识汇编》
(第一期)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四川省应急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7月31日印发